消費者委員會訊：

**14,500人次參加「2021存憑有理」**

**第二期得獎者開始領獎至12月中**

消委會於上、下半年先後舉辦兩期「2021存憑有理」有獎活動，活動全期共有14,500人次參加，第二期得獎名單已公佈於消委會網頁，領獎時間至今（2021）年12月17日。

**活動提高消費者維權意識**

單據等消費憑證是保障消費者一旦發生消費爭議時，用作投訴或追究損失的重要證明，為此，為推動消費者交易後養成向商號索取及保存單據等消費憑證的習慣，消委會透過舉辦「存憑有理」活動向消費者進行長期及持續的維權教育工作，從近年消費者在辦理投訴時都能主動提供相關消費憑證，顯示該活動提高消費者交易後保存單據的意識，達到舉辦活動的目標。

今年舉辦兩期的「存憑有理」活動共約有14,500多人次憑單據等消費憑證登記參加抽獎，其中超過7,200人次參加剛結束的第二期「存憑有理」，該活動自2014年首辦以來，每年參加情況愈見踴躍，累計已有48,500人次參加該活動。

消委會日前以電腦隨機抽籤方式抽出第二期「2021 存憑有理」的82位得獎者，得獎名單已公佈於消委會網頁（www.consumer.gov.mo）及位於高士德的消委會辦事處公佈欄內，領獎時間由即日起至2021年12月17日（政府辦公時間），消委會將以電話短訊通知各得獎者辦理領獎手續。

**領獎須知**

消委會提醒得獎者領獎時須攜同得獎發票(收據)及得獎者身份證明文件的正本，親臨高士德大馬路26號何鴻燊夫人大廈4樓消委會辦事處領獎。如委託他人代領，代領者必需出示經得獎者簽署的授權書正本及其身份證明文件副本、代領人身份證明文件及得獎發票的正本辦理領獎手續。

消委會查詢電話：8988 9315。

第二期「2021存憑有理」得獎名單

<https://www.consumer.gov.mo/News/Data/PDF/CH/2021/11/11202114170615_awlist_cn.pdf>

2021-11-15